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2021-015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大唐国信滨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4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1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的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首次披露重组方案至发出审议本次重组方案的股东大会通知前,上市公司应当与交易各方保持沟通联系,并至少每30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说明本次重组事项的具体进展情况。若本次重组发生重大进展或重大变化,上市公司应当立即披露。现将公司首次披露重组方案以来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2021年2月10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20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021年2月24日,公司披露《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鉴于《问询函》涉及的相关事项需要进一步核实、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

2021年2月27日,公司披露《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对截至披露日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

2021年3月4日,公司披露《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相关事项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对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目前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并由董事会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中对本次交易的有关风险进行了提示,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上述预案中相关风险提示内容。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工 公告编号:2021-18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公司吸收合并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披露的《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称“本次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公司因筹划由公司通过向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工有限”)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柳工有限(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柳工,代码:000528)自2021年1月15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021年1月22刊登于前述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

2021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9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2021年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披露公司吸收合并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目前,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本次交易尚需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西国资委”)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的核准或备案、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广西国资委正式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等程序。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前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本次重组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前,每30日披露一次本次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前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1-034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组已完成标的公司工商变更、税务缴纳及支付备案,尚需获得外汇备案相关的业务登记凭证,尚未完成向交易对方支付款项。

●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在符合协议约定的情况下,交易双方均有权利随时终止相关协议。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

一、本次重组的具体情况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汽车”、“上市公司”或“公司”)将通过全资子公司沈阳金晨汽车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Adient Asia Holdings Co.,Limited持有的沈阳金杯安道拓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安道拓”)50%股权。本次重组完成后,金杯安道拓将成为公司100%持有的全资子公司。

2021年1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相关重组事项有关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009、临2021-014)。

2021年2月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20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019。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积极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就相关问题做出了回复说明(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023),并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预案及其摘要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024、《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2021年3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相关重组事项有关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026,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2021年3月23日,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核查和披露,同时将相关情况对《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031,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2021年3月2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033。

二、本次重组进展情况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组已完成标的公司工商变更、税务缴纳及支付备案,尚需获得外汇备案相关的业务登记凭证,尚未完成向交易对方支付款项。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在符合协议约定的情况下,交易双方均有权利随时终止相关协议。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26 证券简称:中远海能 公告编号:临2021-011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被担保人名称:中海发展(香港)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发香港”),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中发香港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10,000万美元(约合人民币6.54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公司为中发香港提供担保余额为9.15亿美元(约合人民币59.82亿元)。

3.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4.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能源”、“本公司”或“公司”)为中发香港借入的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支行10,000万美元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10,000万美元(约合人民币6.54亿元),并承担连带责任,期限为一年。

经本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的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可自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为上海中远海运油品运输有限公司、大连中远海运油品运输有限公司、中海发展(香港)航运有限公司、中远海运油品运输(新加坡)有限公司以及寰宇船务企业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性担保,以及上述五家公司之间提供融资性担保,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14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上述预计担保的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发布的《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2020下半年至2021年上半年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9)及于2020年6月23日发布的《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本次公告的对外担保事项在上述已获批准的对外担保额度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中海发展(香港)航运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RM3601-02, 36/F West Tower, Shun Tak Centre 168-20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法定代表人:朱迈进。

注册资本:1亿美元。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国际航运业务和本公司在香港的资产管理业务。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8.21	190.68
负债总额	140.85	138.7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3.21	86.89
流动负债总额	80.02	75.25
净资产	57.36	51.98
	2020年上半年	2019年度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46	20.81
净利润	4.34	-0.2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中海发展(香港)航运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一年

担保金额:10,000万美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通过担保的形式进行融资可显著降低融资成本且审批流程更为快捷,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约3.93亿美元及约450万欧元(合计约合人民币26.04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9.26%;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约12.25亿美元(合计约人民币80.09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8.48%;逾期担保数量为零。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028号
债券代码:136700(16蓝光01)债券代码:150312(18蓝光06)
债券代码:150409(18蓝光07)债券代码:155484(1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163(19蓝光01)债券代码:162505(19蓝光07)
债券代码:155592(19蓝光04)债券代码:163275(20蓝光02)
债券代码:162696(19蓝光08)债券代码:163788(20蓝光04)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

重庆正惠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正惠”)

昆明蓝光滇池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滇池”)

宁波坤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坤钰”)

重庆坤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坤钰”)

丰县蓝光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县蓝光”)

2、担保金额:393,237.89万元人民币

3、是否有反担保:无。

4、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为有效提高融资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大会批准担保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其下属公司)近期实际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借款及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预计金额/剩余金额	担保金额/担保本息	公司持股比例(包括直接及间接)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方式	审批情况
1	重庆正惠	蓝光发展	3,237.89	3,237.89	100%	综合授信保障(大连)有限公司	蓝光发展作为其同债券人承担连带责任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蓝光滇池	蓝光发展、昆明泰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昆明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000	42,000	10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蓝光发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昆明泰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2021】蓝光区不动产权第0159635号、第0159636号、第0159637号、第0159638号】,昆明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宁波坤钰	蓝光发展、宁波坤钰、温州新蓝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蓝光发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宁波坤钰提供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浙(2020)宁波市海曙区不动产权第0285428号);温州新蓝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重庆坤钰	四川国光农牧实业有限公司、重庆“蓝光和骏”小额实贷联城网络产业发展公司、重庆坤钰、重庆中信佛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238,000	1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蓝光和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四川国光农牧实业有限公司提供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重2017渝区不动产权第0010564079号、重(2017)渝区不动产权第0007029号】;重庆坤钰、重庆中信佛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	丰县蓝光	蓝光发展、蓝光和骏	10,000	10,000	100%	“蓝光和骏-书众不动产1号供务融资工具”投资者	蓝光发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蓝光和骏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合计			356,237.89	300,237.89	-			

二、年度预计担保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预计2020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713.6亿元;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2月23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全资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增加50亿元;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0年度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情况	预计担保总额	累计使用金额	剩余预计担保额度
1	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550,000	319,000	231,000
2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3,263,000	2,982,763	280,237
3	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3,294,000	2,302,797	991,203
4	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	529,000	125,400	403,600
	合计	7,636,000	5,729,960	1,906,040

备注:

(1)实施过程中,按照实际签订担保合同时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若在签订担保合同时已约定了相关股权增资、转让等变更事宜,以约定事宜完成后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

(2)同时为同一笔融资的共同债务人(包括全资、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担保使用额度全部纳入非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持股比例(包括直接及间接)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截止2020年9月30日)
重庆正惠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大渡口区翠华路24号	李非	27,0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一般项目:自有房屋租赁	100%	总资产186348,总负债171522,净资产14826;营业收入5965,净利润702。
昆明蓝光滇池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斗南街道小王家营12幢2301室	李剑	19,610	房地产开发经营;文化旅游开发;酒店管理;房地产经纪业务。	100%	总资产600049,总负债394044,净资产206005;营业收入218763,净利润62164。
宁波坤钰置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尚桥镇工贸路388号海桥商会大厦A幢7层(7-030)	谢超强	1,000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	总资产107506,总负债106506,净资产1000;营业收入0,净利润-354。
重庆坤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市巴南区渝南大道111号	何建	11,483.57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自有房屋租赁,楼盘销售代理。	100%	总资产62210,总负债23061,净资产39258;营业收入614,净利润-32。
丰县蓝光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丰县电动车产业园	温泉	2,000	房地产开发,房产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100%	总资产77196,总负债79121,净资产-1922;营业收入0,净利润-210。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7,038,335万元,占公司2019年期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66.33%;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729,547万元,占公司2019年期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50.25%。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029号
债券代码:136700(16蓝光01)债券代码:150312(18蓝光06)
债券代码:150409(18蓝光07)债券代码:155484(19蓝光02)
债券代码:155163(19蓝光01)债券代码:162505(19蓝光07)
债券代码:155592(19蓝光04)债券代码:163275(20蓝光02)
债券代码:162696(19蓝光08)债券代码:163788(20蓝光04)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鉴于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于2019年4月8日签署的《提供融资及担保协议》于2020年4月7日到期,经双方协商,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与蓝光集团续签《提供融资及担保协议》。在该协议有效期内,蓝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孙)公司向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孙)公司提供的新增借款总额不超过50亿元,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12月,借款利息不得超过公司同类型同期平均借款利率成本;为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上限不超过50亿元,公司每次按不高于单次担保金额15%的费率向蓝光集团支付担保费。本协议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5月15日起生效,有效期为12个月。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披露的2020-033、034、039号临时公告及2020年5月16日披露的2020-054号临时公告。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一)提供借款情况:

在上述协议项下,截至2021年1月31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余额为61,200万元。

2021年2月,公司新增借款28,400万元,归还借款6,000万元。截至2021年2月28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余额为83,600万元。

(二)提供担保情况:

在上述协议项下,截至2021年1月31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36,893.66万元。

2021年2月,新增担保0万元,到期解除担保金额0万元。截至2021年2月28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36,893.66万元。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科迪 公告编号:2021-018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以书面传真、邮件方式及专人送达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由公司董事长张清海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第三方以承债方式代大股东偿还公司部分欠款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迪集团”或“控股股东”)由于大股东资产尚在受限状态,以资抵债偿还公司资金被搁置,现金偿还能力不足。为了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尽快解决欠款问题,根据科迪集团目前现状,公司同意第三人虞城县新时代奶牛养殖扶贫专业合作社联合社(以下简称“新时代”)以承债的方式承接公司旧欠应付款项60,969,932.01元,由此偿还科迪集团欠公司部分资金,上述债务经与公司债权人、新时代协商,债权人同意将债权全部转移至新时代,由新时代负责全部清偿,与公司再无债权、债务关系。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张清海、张枫华、王福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ST 科迪 公告编号:2020-19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方以承债方式代大股东偿还公司部分欠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董事回避事宜:关联董事张清海先生、张枫华先生、王福聚先生回避表决。

●本事项有利于降低公司债务、节约公司成本;有利于加快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清偿进度。

●该事项已获得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第三方以承债方式代大股东偿还公司部分欠款的概述

公司大股东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迪集团”或“大股东”)由于其资产尚在处于受限状态,以资抵债方式偿还公司资金被搁置,现金偿还能力不足。为了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尽快解决欠款问题,根据科迪集团目前现状,公司同意第三人虞城县新时代奶牛养殖扶贫专业合作社联合社(以下简称“新时代”)以承债的方式承接公司应付款项60,969,932.01元,用以偿还科迪集团欠公司部分资金,上述债务经与公司债权人、新时代协商,债权人同意将上述债权全部转移至新时代,由新时代负责全部清偿,与公司再无债权、债务关系,新时代以其承接的债务等额清偿科迪集团借用公司资金。

目前,科迪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84,6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27%,为公司大股东。科迪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新时代以承债的方式偿还其部分欠款的事宜构成了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和《股票上市规则》10.2.5情形,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与债权人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相关方

甲方(债权方):安阳市辉腾包装有限公司、虞城县百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商丘市联鑫商贸有限公司、商丘市大京九包装有限公司

乙方(债务转让方):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债务受让方):虞城县新时代奶牛养殖扶贫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二)主要内容

1、标的债务的转让

甲方同意将对乙方享有的债权60,969,932.01元,转让给丙方,丙方同意承接;

丙方自愿对享有乙方的债权60,969,932.01元,代科迪集团偿还欠乙方同额的欠款;

本协议签署后,甲乙双方上述债权债务关系转变为甲方与丙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甲乙双方不再存在上述债权债务关系。

2、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署后,如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商丘仲裁委申请仲裁。

三、协议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上述协议是协议各方通过协商方式签订,是相关方真实意思的体现,上述协议的签订,对满足切实可行解决大股东对公司的资金借用问题起到了实质性的促进作用,为公司解决债务问题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与债权人、债务受让方签订《协议》,对于切实可行解决大股东借用公司资金问题将起到积极推动作用,为公司快速发展创造有利条件,签订的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公司签订该协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公司与债权人签订的《债权转让、债务转协议书》。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ST科迪 公告编号:2021-020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迪集团”或“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25日、2021年2月19日发布了《科迪乳业: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号)、《科迪乳业: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号),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现将进展公告如下:

一、公开招募重组投资人概况

2020年12月21日,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豫14破申2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魏均平申请的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迪集团”)的破产重整一案,并于2021年2月8日作出(2020)豫14破8号之一《民事决定书》,指定河南华豫律师事务所和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为科迪集团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管理人于2021年3月24日发布了《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募投资人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为依法维护全体债权人合法权益,充分利用科迪集团的有效资源,顺利推进科迪集团的重整工作,实现资产价值最大化,提高债权人的整体清偿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经研究,管理人现面向社会公开招募科迪集团重整投资人。

目前,管理人正在依法有序开展相关工作,工作进展顺利。二、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科迪集团重整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存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的可能性。科迪集团若成功实施重整,将有利于改善控股股东资产负债结构,有利于为科迪集团引入战略投资者,并加快解决控股股东对公司资金借用及公司违规担保等一系列问题。

2、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财务、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控股股东的破产重整申请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转股代码:190074 转股简称:精达转股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2日发出,并以电话方式确认。

3、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

4、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增补张军强先生为公司董事(简历附后),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精达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增补董事的独立意见;

3、精达股份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增补董事候选人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附:张军强先生简历

张军强,197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安徽工商管理学院MBA。曾任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出纳、改制办科员,本公司证券办科员、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意合资铜陵精工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意合资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等。

现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分管财务的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聚芯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董事、天津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精迅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董事、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9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转股代码:190074 转股简称:精达转股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2、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了公司《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增补罗雯婷女士为公司监事(简历附后),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7日

附:罗雯婷女士简历

罗雯婷:女,1989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安徽省委党校研究生在读,中共党员,助理政工师。2012年7月至2018年1月进入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工作。2018年1月至2020年1月,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公司办公室秘书。2020年2月至今,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公司办公室主任,机关党支部委员。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转股代码:190074 转股简称:精达转股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 3月26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同意推荐张军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张军强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附:张军强先生简历

张军强,197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安徽工商管理学院MBA。曾任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出纳、改制办科员,本公司证券办科员、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意合资铜陵精工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意合资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等。

现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分管财务的常